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粤水电（002060）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〇年八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6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9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2
第七节	财务报告	3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所有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董事长黄迪领先生、董事兼总经理谢彦辉先生、总会计师陈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二局股份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Guangdong No. 2 Hydropower Engineering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GHEC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投资者关系负责人
姓名	刘建浩	林广喜	刘建浩
电子信箱	liu6204@vip.163.com	lgxi-0731@163.com	liu6204@vip.163.com
联系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彩频路 11 号 A 栋 601		
电话	(020) 61776666		
传真	(020) 82607092		

(四) 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彩频路 11 号 A 栋 601

邮政编码：510663

公司办公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彩频路 11 号 A 栋 601

邮政编码：510663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gdsdej.com

公司电子信箱：ej@gdsdej.com

(五) 公司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 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粤水电

股票代码：002060

(七) 其它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1年12月27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日期：2010年6月2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27515

3、税务登记号码：国税：440101734992408

地税：440191734992408

4、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7楼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5,315,482,823.25	4,422,773,597.57	20.18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1,418,640,811.93	1,392,523,200.53	1.88
股本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0.00
每股净资产	4.27	4.19	1.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1,981,355,352.14	1,515,030,137.67	30.78
营业利润	58,946,007.70	53,917,404.77	9.33
利润总额	60,043,622.80	54,097,123.20	10.99
净利润	49,479,094.53	45,229,284.40	9.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696,714.99	45,031,096.96	8.14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4	7.14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4	7.14
净资产收益率(%)	3.43	3.32	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23,505.30	19,711,435.55	-1,123.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1	0.06	-1,116.67

(二)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545.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1,930.14
所得税影响额	-315,235.56
合计	782,379.5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33,240万股。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44,355 名				
前 10 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股份数量(股)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39.18	130,236,000	126,516,000	根据国有股转持的规定该股份已被锁定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国有法人	1.47	4,896,000	-	-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国有法人	1.22	4,071,600	-	-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2,928,000	-	2,928,000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020,504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799,942	-	未知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799,742	-	未知
汪娇	境内自然人	0.47	1,573,100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380,000	-	未知
深圳市渔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216,096	-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4,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4,071,6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3,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9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2,020,50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799,9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742	人民币普通股
汪娇	1,5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渔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16,09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126,516,000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而定	-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暂时锁定。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无质押、或托管等情况。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新任副总经理吴昊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7,000 股外，其余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和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总经理魏志云先生因工作需要调至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任职，辞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全资子公司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经董事长提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2010年6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谢彦辉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刘建浩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王伟导先生为本公司董事，冯宝珍女士为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令安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吴昊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8月27日，本公司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王伟导先生为本公司董事。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的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981,355,352.1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78%；利润总额 60,043,622.8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99%；净利润 49,479,094.5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40%。

今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济指标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加强了承接工程的力度，市场份额有所增加；二是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公司注重经营管理特别是成本管理，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隧道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航道工程施工以及固定式、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水电开发、投资实业项目、对外投资、工程机械销售。

承包境外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机电安装工程及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起重机械制造、安装、维修。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及地区经营状况

(1) 分行业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土木工程 建筑业	198,019.22	177,499.65	10.36	30.88	31.94	下降 0.72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116.31	47.71	58.98	-42.02	-59.17	上升 17.23 个百分点
--------	--------	-------	-------	--------	--------	---------------

(2) 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利水电	81,238.06	73,462.74	9.57	6.43	6.87	下降0.37个百分点
市政工程	64,915.14	58,270.47	10.24	54.21	53.20	上升0.60个百分点
机电安装	23,283.80	22,033.92	5.37	362.76	417.46	下降 10.00 个百分点
地基基础	1,381.86	1,180.89	14.54	1,912.51	125.09	上升 678.62 个百分点
房地产施工	4,143.78	3,894.08	6.03	-75.13	-72.21	下降9.90个百分点
水力发电	3,768.23	1,476.29	60.82	-4.68	-31.88	上升 15.64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236.55	85.76	63.75	-	-	-
其他	19,051.79	17,095.50	10.27	165.98	151.59	上升4.13个百分点

(3) 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2010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2009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广东	148,567.11	100,008.84	48,558.27	48.55
四川	5,792.81	15,690.56	-9,897.75	-63.08
湖南	10,124.75	11,365.70	-1,240.95	-10.92
云南	19,107.31	14,412.95	4,694.36	32.57
其他	14,427.24	9,824.37	4,602.87	46.85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增减情况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货币资金	49,636.12	52,754.44	-3,118.32	-5.91



存 货	139,481.21	121,236.09	18,245.12	15.05
流动资产	322,664.67	280,271.70	42,392.97	15.13
固定资产	161,254.78	127,367.02	33,887.76	26.61
非流动资产	208,883.61	162,005.66	46,877.95	28.94
总 资 产	531,548.28	442,277.36	89,270.92	20.18

4、报告期公司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增减情况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6月30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53.21	3,521.56	631.65	17.94
财务费用	3,762.07	2,604.51	1,157.56	44.44
所 得 税	1,036.38	874.02	162.36	18.58
说 明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44.44%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借款增加，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5、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增减情况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6月30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182.35	1,971.14	-22,153.49	-1,12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85.05	-17,659.36	-7,625.69	4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351.08	12,212.30	30,138.78	246.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元)	-3,118.32	-3,476.11	357.79	-10.29
说 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23.89%主要原因是由于：(1) 2009年末部分工程预收工程款较大，本期冲抵工程进度款；(2) 部分工程结算批复不及时，导致工程款回收不及时；(3) 本期增加较多新开工工程项目，前期进场资金投入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3.18%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增加对发电设备和施工设备的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246.79%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银行借款的增加。

6、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7、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8、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在公司资产规模、市场规模、设备规模较大幅度提升，且工程合同订单较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如何进一步加强工程施工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益给公司带来新的挑战。

二、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一）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以自有资金投资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务项目，机电安装，批发和零售贸易	6,000	20,589.05	-79.82
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钢结构制作、安装、机电安装等	1,000	1,234.19	0.037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水流域桃江水电开发经营，电力生产与销售	13,700	64,717.62	307.44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能源开发，水资源开发，公路交通投资	10,000	42,219.26	97.38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风电项目投资、矿产品加工及销售	1,000	1,185.30	-16.97



源有限公司					
揭阳市润阳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隧道工程、航道工程、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固定式及移动式启闭机制造和安装、水电开发项目的投资	1,800	1,962.21	-18.06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制造、加工、批发、零售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水工金属结构、风电塔架、建筑钢结构	2,300	5,267.26	-32.28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经营；水利水电技术培训；旅游开发	8,600	13,603.12	-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水力发电、售电	2,100	4,810.72	139.82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室内外装饰工程，室内外管道安装，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房屋修缮，拆迁工程，土石方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施工，国内劳务派遣	2,380	2,465.80	4.23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286.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42.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水利水电施工设备技术改造	否	8,048.00	3,766.05	3,766.05	0	3,766.05	0	100	2009.12.31	279.78	是	否
地铁盾构施工设备技术改造	否	22,520.60	22,520.60	22,520.60	150.00	22,376.28	-144.32	99.36	2008.12.31	217.32	是	否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场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0	100	2010.4.30	97.38	是	否
合计	—	40,568.60	36,286.65	36,286.65	150.00	36,142.33	-144.32	—	—	594.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场原计划 2009 年底第一台机组投入运行，2010 年 6 月底全面投产发电，因风电设备供应商供货推迟，全部 33 台发电机组并网发电推迟到 2010 年 8 月 9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0,138.84 万元，其中地铁盾构施工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8,338.49 万元，水利水电施工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投入 800.35 万元，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场项目投入 1,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出了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10,138.84 万元。本次置换已经 2008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8 年 10 月 7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从 2008 年 10 月 7 日起到 2009 年 4 月 7 日止。本公司按期于 2009 年 4 月 3 日前归还了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2、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人民币 3,766,214.18 元，其中 1,443,200.00 元为未支付的购置盾构施工设备质保金，其余为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款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城支行	44001541702059000381	196,480.25
中信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7443200182600072927	888,734.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增城新塘支行	865114651708094001	2,680,998.96
合 计		3,766,214.18

3、本报告期内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为了扩大本公司制造、加工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水工金属结构等业务，2010年1月15日，公司以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丰公司”）100%股权。2010年6月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晋丰公司增资4,500万元人民币，2010年7月16日，本公司向晋丰公司增资2,000万元人民币，剩下2,500万元人民币将根据晋丰公司发展情况进行增资。

三、2010年下半年展望

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水利水电施工主业，加快发展轨道交通业务、提高市场占有率，做好水力、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经营工作，提高投资效率。

四、2010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对2010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小于30%	
2009年前三季度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897,619.26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五、公司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1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 (1) 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3) 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 (1) 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议案；
- (10) 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1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09 年度审计工作的综合评价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4)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15) 关于设立汕头分公司的议案；
- (16) 关于设立云南分公司的议案；
- (17) 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201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 (1) 关于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信息披露检查专项活动自查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4) 关于设立武汉分公司的议案；
- (5) 关于设立牡丹江分公司的议案；
- (6) 关于盾构施工设备折旧计提方法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4、2010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关于向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6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5、2010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 (1)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7) 关于聘任谢彦辉先生为本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8) 关于聘任刘建浩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9) 关于聘任王伟导先生为本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 关于聘任冯宝珍女士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11) 关于聘任曾令安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 (12) 关于聘任吴昊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0 年 6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30 日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于 2010 年 6 月 2 日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决议自通过之日起予以实施。公司董事会已就上述议案的落实做出了计划安排。

（三）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都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参加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确保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公正性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觉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各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次数				5
董事姓名	职务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黄迪领	董事长	5	0	0
冯存熙	董事、党委书记	5	0	0
魏志云	原董事、总经理	3	1	0



谢彦辉	董事、总经理	5	0	0
张黎明	董事	5	0	0
曾陈平	董事、副总经理	5	0	0
宋光明	董事、副总经理	5	0	0
刘建浩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5	0	0
李春敏	独立董事	5	0	0
焦捷	独立董事	5	0	0
欧煦	独立董事	5	0	0
李光	独立董事	5	0	0
钟敏	独立董事	5	0	0

(四) 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工作，以促进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良好的关系和互动机制，提升公司诚信形象。

1、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人，公司证券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日常事务。

2、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网站准确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应披露的信息，热情接待来访的投资者，详细回复投资者的来电、来函、电子邮件等。

3、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2009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等高管人员、独立董事及保荐代表人就2009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治理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认真细致地回答了投资者的问题，虚心听取投资者的各项意见和建议，促进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沟通。

4、2010年上半年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议论的主要内容和提供的资料
2010年6月3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1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0年1月1日至 6月30日		电话咨询	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沟 通交流约 90 次。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主要 包括海南风电场的建设 情况，BT 项目情况。
---------------------	--	------	--------------------------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各项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在披露 2009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就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运行情况、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以及加强内部控制的措施等编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促使企业加强管理，提高内控系统的有效性，有效防范企业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

为了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维护公司的独立性，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五次董事会会议、两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及其形成的决议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制度要求。公司及时完成强制信息披露任务，规范执行自愿信息披露工作。



2010年下半年，公司将积极配合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强化内控管理、敏感信息排查、归集、保密及披露，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以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2010年4月30日召开的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6,592,000.0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0年6月29日实施完毕。

公司2010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股权激励方案。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股权的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收购兼并的事项，及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以及企业收购兼并的事项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或处置，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出售或处置。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兼并的事项，及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兼并的事项：

为了扩大本公司制造、加工全断面隧道掘进机、水工金属结构等业务，2010年1月15日，公司以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丰公司”）100%股权。2010年6月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晋丰公司增资4,500万元人民币，2010年7月16日，公司向晋丰公司



增资 2,000 万元人民币，剩下 2,500 万元人民币将根据晋丰公司发展情况进行增资。

2、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事项：

(1) 2009 年 11 月，公司以 2,375 万元收购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梅州市东区湾咀塘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房产包括房产证编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0267989 号、建筑面积为 5,967 平方米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包括 3 宗土地，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梅州市国用字（1990）第 028368 号的房屋占用土地 1,477.84 平方米和周围空地 1,518.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梅州市国用字（2002）第 0576 号的商住用地 9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梅州市国用字（2002）第 0786 号的综合用地 1,840 平方米。

(2) 2009 年 11 月，公司以 2,261 万元收购广东梅县客都宾馆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梅州市梅江区东山街公园路、房产证编号为粤房地证字第 C0230108 号、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梅州市府国用字（1990）第 028369 号的梅县客都宾馆大楼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其中房产建筑面积为 6,682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3006 平方米。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上述收购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产权已全部过户到本公司。

六、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2010 年上半年无追加股份限售承诺。

七、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是为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欧投行 2,500 万欧元贷款提供保证、抵押。

八、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联营公司	工程施工	173,566,806.69	21.37



(二)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租赁	1,416,576.60	100

(三)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	60,000,000.00	7.91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32,840,000.00	43.90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6.59
合计		442,840,000.00		
本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9.78
本公司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165,420,000.00	21.82
合计		315,420,000.00		

(四)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安全保卫、绿化环卫、卫生防疫、职工子弟教育等服务	2,327,900.00	100

九、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等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和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工程施工合同：

1、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工程施工合同：



(1) 2010年1月18日，公司与珠海市水务建设管理中心签订《珠海市小林联围加固达标工程应急项目木乃南堤段项目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56,030,099.51元，工程工期1,290日历天。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 2010年1月19日，公司（主体单位）与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体与广东省肇庆市怀集县水利局签订《“怀集县县城防洪工程BT项目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约人民币217,000,000.00元，工程工期二年。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3) 2010年3月5日，公司与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签订《石化大道二期（展贸南路）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约人民币182,497,451.59元，工程竣工日期2010年10月30日。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4) 2010年3月21日，公司与南阳宛达昕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签订《河南省内乡至邓州高速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No2标段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647,736,582.00元，工程工期893日历天。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5) 2010年4月11日，公司（主体单位）与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体与兴宁市水利局签订《兴宁市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和合水水库加固扩建移民安置工程捆绑BT项目合同》，该合同约定工程部分价款约人民币119,113,497.89元，工程工期11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6) 2010年6月11日，公司（主体单位）与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体与揭阳市人民政府签订《揭阳市区水利市政工程BT项目投资建设与转让回购协议书》，该合同约定水利项目工程部分价款约人民币232,670,000.00元，工程工期18个月，市政项目工程部分价款约人民币675,280,000.00元，工程工期15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工程施工合同

(1) 2006年1月6日，公司与商界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处签订《西（安）合（肥）西部大通道陕西境丹凤至陕豫界高速公路路基、桥隧工程合同》（编号：DJN24）。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244,261,539.00元，工期自2006年1月6日至2007年4月15日。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2) 2006年1月18日,公司与水电七局.广水二局沙湾水电站联营体签订《四川大渡河沙湾水电站厂房及冲砂闸工程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合同》(编号:SW/CI)。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270,000,000.00元,工期自2006年1月18日至2009年5月3日。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3) 2006年7月18日,公司与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云南省红河南沙水电站施工总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386,457,578.00元,工期自2006年7月18日至2008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4) 2006年9月22日,公司与贵州中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贵州蒙江流域黄花寨水电站工程施工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03,811,851.00元,工期自2006年9月29日至2008年2月22日。该项目由于业主方面的原因,停工一年,2008年年初复工,2009年4月份又停工,2010年3月复工,正处施工期内。

(5) 2006年9月28日,公司与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签订《广州市轨道交通四号线[车黄盾构区间]土建工程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91,991,111.00元,工期自2007年9月30日至2009年9月30日。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6) 2007年4月5日,公司与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签订《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水荫路站~天平架站盾构区间]土建工程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58,981,696.00元,工期自2007年4月6日至2009年4月6日。该项目由于业主征地拆迁的影响,工期变更为自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正处施工期内。

(7) 2007年6月19日,公司与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广州至佛山段项目施工1标段【季华园站、同济路站、魁奇路~季华园~同济路~祖庙盾构区间】土建施工项目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421,991,111.00元,工期自2007年6月20日至2009年9月28日。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8) 2007年12月19日,公司与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珠江三



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广州至佛山段项目施工 7 标段【海五路站、南海汽车车站站】土建施工项目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176,581,656.00 元，工期：2009 年 11 月 30 日之前。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9) 2008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深圳市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国道 205 深圳段改建工程龙岗区布吉、南湾段 K5+470~K9+630 施工总承包 G5102 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374,569,759.00 元，工期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1 日。由于业主征地拆迁时间较长的原因，该项目工期顺延，正处施工期内。

(10) 2008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广州至佛山段项目施工 13 标段[鹤洞站~沙涌站盾构区间]土建施工项目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113,668,968.00 元，工期自 2008 年 3 月 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1) 2008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深圳市地铁有限公司签订《深圳地铁 2 号线东延线工程土建 2226 标段施工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392,799,292.00 元，工期自 2008 年 7 月 20 日至 2010 年 5 月 30 日。由于业主征地拆迁及部分设计图纸延后的原因，工程工期顺延，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2) 2008 年 7 月 20 日，公司与广东省茂名市茂港区袂花江堤围管理所签订《茂名市茂港区城区防洪二期工程（袂花江整治）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15,014,500.00 元，施工工期从 2008 年 8 月 1 日至 2011 年 7 月 30 日。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3) 2008 年 9 月 28 日，公司与四川嘉陵江凤仪航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四川嘉陵江凤仪航电枢纽右岸泄洪闸及船闸土建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232,589,844.00 元，工期 27 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4) 2008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广东广佛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珠江三角洲城际快速轨道交通广州至佛山段项目施工 9A 标段[南海汽车站~龙溪站明挖区间、出入段线土建施工项目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 240,995,658.00 元，工期自 2008 年 7 月 20 日至 2010 年 5 月 30 日。该项目已



完工未结算。

(15) 2009年1月25日,公司与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云南省红河马堵山水电站施工总承包协议书》,该协议约定的合同价款为619,038,192.00元,工期自2009年1月至2012年4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6) 2009年2月13日,公司与广州市番禺区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签订《清河东路改造工程第二标段(K4+640-K7+600)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21,693,001.14元,工期自2009年2月15日起240天。该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17) 2009年4月12日,公司与广东博澳鸿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与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建设管理处签订《湛江市鉴江供水枢纽工程BT投资建设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约人民币27亿元,施工工期3年,回购期3年。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8) 2009年6月3日,公司与广东省北江流域管理局签订《广东省乐昌峡水利枢纽拦河坝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215,171,815.30元,工期自2009年6月至2011年12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19) 2009年6月25日,公司与桂林市大禹水利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桂林市防洪及漓江补水枢纽工程川江水利枢纽施工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88,075,063.00元,工期两年。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0) 2009年7月17日,公司与广东省揭阳市人民政府签订《揭阳市区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协议书》,本次BT建设为揭阳市区市政工程项目,投资规模约为人民币10亿元,实际投资额的确认以揭阳市财政局审定的总造价为准。本协议标的项目建设期计划18个月,自2009年7月起至2010年12月止(以甲方提供具备开工条件之日起算),回购期为五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回购款支付完毕止)。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1) 2009年8月5日,公司与汕头市澄海区莲阳桥闸管理处签订《汕头市澄海区莲阳桥闸重建工程土建及金属结构制作安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214,292,798.33元,工程工期从2009年8月1日起24个月。该项目正处施



工期内。

(22) 2009年8月19日，公司与中国广东核电集团广东台山核电有限公司签订《台山核电南生活区二期工程（I 标段）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105,843,686.00元，工程工期从2009年8月12日起352天。由于业主推迟施工场地移交时间，工程工期顺延，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3) 2009年8月28日，公司与广州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沥滘系统（马涌流域、纺织涌地区）污水收集工程和泰沙路排污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161,247,659.10元，工程工期从2009年8月10日起240天。由于业主工程量变更原因，工程工期顺延，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4) 2009年1月14日，公司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主体单位）、中国安能建设总公司、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联合体联合中标的《湛江市雷州青年运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总承包（EPC）招标项目[2008-3927]》。2009年9月8日，公司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主体单位）签订《湛江市雷州青年运河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西运河节水改造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88,000,000.00元，工程工期从2009年1月16日至2009年10月30日。由于业主征地拆迁时间较长的原因，该项目工期顺延，正处施工期内。

(25) 2009年10月2日，公司与云南省红河谷公路冷墩至清水河段工程建设指挥部签订《红河谷公路冷墩至清水河段（K38+800~K56+065）工程C标段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208,479,966.00元，工程工期为630日历天。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6) 2009年10月5日，公司与中国广西电力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组成的联合体与越南国际商贸及投资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占化水电站设计、供货和施工合同》，合同金额66,729,094.00美元，本公司承担土建和金属结构制造及安装工程，由本公司承建的工程实际合同金额为28,047,500.00美元，工程工期为36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7) 2009年11月10日，公司与广东省东南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签订《穗



莞深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工程SZH-2标施工总承包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人民币1,208,218,928.00元，工程工期计划从2009年9月22日至2011年4月20日。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8) 2009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调峰调频发电公司签订《广东清远抽水蓄能电站下水库大坝工程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44,831,223.81元，工程工期46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29) 2009年12月28日，公司与广州地铁（佛山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广州地铁佛山市南海区地铁金融城裙楼和地下室工程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299,108,468.00元，工程工期为305日历天。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30) 2010年1月15日，公司与贵州中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毛家河水电站引水隧洞工程（合同编号：MJH/A-3）施工合同》，该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为112,851,672.38元，工程工期26个月。该项目正处施工期内。

十、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第16条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监公司字[2006]38号）文第41条、第77条以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要求，作为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并就此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证监发[2003]56号）文和（证监发[2005]120号）文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与上述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形。

(2)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除为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5亿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欧投行2,500万欧元贷款提供保证、抵押(上述担保正在履行当中)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及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等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仍为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司2010年中期财务会计报告未进行审计。

十三、报告期内公司公告索引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1	2010-01-05	临 2010-001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2010-01-12	临2010-002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同上
3	2010-01-16	临 2010-00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4	2010-01-21	临2010-004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同上
5	2010-02-26	临2010-005	2009年度业绩快报	同上
6	2010-03-05	临2010-006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同上
7	2010-03-23	临2010-007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同上
8	2010-03-26	定 2010-001	2009年度报告摘要	同上
9	2010-03-26	临 2010-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10	2010-03-26	临 2010-009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11	2010-03-26	临 2010-010	关于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12	2010-03-30	临 2010-011	关于举行2009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同上
13	2010-04-29	临 2010-01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	同上



			议公告	
14	2010-04-29	临 2010-01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15	2010-04-29	定 2010-002	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同上
16	2010-05-04	临 2010-014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17	2010-05-04	临 2010-015	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场项目一期工程首批6台机组并网发电的公告	同上
18	2010-05-18	临 2010-016	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19	2010-06-01	临2010-017	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同上
20	2010-06-03	临2010-018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1	2010-06-10	临2010-019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2	2010-06-23	临2010-020	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同上
23	2010-06-26	临2010-021	关于魏志云先生辞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全资子公司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同上
24	2010-06-26	临2010-02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第七节 财务报告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及附注附后。

一、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6-30		2009-12-31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361,181.47	397,323,406.82	527,544,411.34	412,511,591.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00,000.00	1,500,000.00	3,510,000.00	
应收账款	235,097,596.99	378,800,084.56	209,618,040.77	243,653,487.50
预付款项	607,425,581.81	556,079,527.39	468,733,574.20	459,398,774.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850,207.29	500,292,723.89	380,950,157.78	378,399,858.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4,812,107.79	1,393,100,106.08	1,212,360,856.39	1,210,640,97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226,646,675.35	3,227,095,848.74	2,802,717,040.48	2,704,604,690.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2,409,106.19		81,978,981.29	
长期股权投资	10,027,783.73	488,202,608.73	10,010,011.33	485,184,836.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12,547,762.71	650,590,112.46	1,273,670,190.68	569,505,562.48
在建工程	187,350,565.77	3,296,797.78	212,864,738.51	3,296,797.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868,091.48	10,972,075.00	7,033,718.78	7,033,718.78
开发支出				
商誉	1,851,799.40		823,134.05	
长期待摊费用	11,944,897.52	11,944,897.52	13,219,978.87	13,219,97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40,033.51	10,115,809.44	9,822,345.11	9,671,289.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96,107.59		10,633,458.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8,836,147.90	1,175,122,300.93	1,620,056,557.09	1,087,912,183.32
资产总计	5,315,482,823.25	4,402,218,149.67	4,422,773,597.57	3,792,516,87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7,000,000.00	750,000,000.00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7,090,968.45	544,671,657.49	520,270,630.56	509,836,677.50
预收款项	1,211,804,094.88	1,214,614,094.88	995,553,684.75	1,058,533,68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534,056.51	4,424,563.40	4,023,389.25	4,005,504.43
应交税费	54,894,634.50	62,704,193.81	50,390,640.29	51,877,151.40
应付利息	406,657.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222,633.45	174,514,692.46	110,690,453.78	135,322,310.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115,154.00	63,666,501.68	123,935,757.52	63,666,501.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21,068,199.23	2,814,595,703.72	2,184,864,556.15	2,203,241,829.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3,480,000.00		554,59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33,441,117.93	160,470,417.04	262,789,468.86	184,819,382.6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60,334.48		7,573,113.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27,762.57	5,427,762.57	5,769,343.10	5,769,343.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0,909,214.98	165,898,179.61	830,721,925.94	190,588,725.76
负债合计	3,881,977,414.21	2,980,493,883.33	3,015,586,482.09	2,393,830,555.65
股东权益：				
股本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资本公积	683,224,225.40	691,998,209.77	683,224,225.40	691,998,209.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400,707.01	73,400,707.01	70,170,190.14	70,170,190.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9,615,879.52	323,925,349.56	306,728,784.99	304,117,917.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18,640,811.93		1,392,523,200.53	
少数股东权益	14,864,597.11		14,663,914.95	
股东权益合计	1,433,505,409.04	1,421,724,266.34	1,407,187,115.48	1,398,686,317.69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5,315,482,823.25	4,402,218,149.67	4,422,773,597.57	3,792,516,873.34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981,355,352.14	1,944,836,395.64	1,515,030,137.67	1,475,496,831.67
其中：营业收入	1,981,355,352.14	1,944,836,395.64	1,515,030,137.67	1,475,496,831.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2,427,116.84		1,461,126,158.06	
其中：营业成本	1,775,473,547.41	1,762,956,378.58	1,346,490,141.38	1,324,817,142.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207,904.38	63,891,333.84	50,812,074.41	50,452,828.8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532,137.77	37,889,550.35	35,215,567.40	33,427,104.98
财务费用	37,620,650.29	23,153,642.90	26,045,135.73	11,959,800.02
资产减值损失	3,592,876.99	2,963,469.08	2,563,239.14	2,532,433.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72.40	17,772.40	13,425.16	13,42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772.40	17,772.40	13,425.16	13,425.16
汇总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46,007.70	53,999,793.29	53,917,404.77	52,320,946.65
加：营业外收入	2,105,535.47	2,105,535.47	200,270.15	200,270.15
减：营业外支出	1,007,920.37	964,389.69	20,551.72	19,82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5.07	41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43,622.80	55,140,939.07	54,097,123.20	52,501,395.92
减：所得税费用	10,363,846.10	8,741,507.29	8,740,219.03	8,224,150.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679,776.70	46,399,431.78	45,356,904.17	44,277,245.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79,094.53		45,229,284.40	
少数股东损益	200,682.17		127,619.7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4	0.14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14	0.14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	3,230,516.87	3,230,516.87	-119,694.09	-119,694.09
八、综合收益总额	52,910,293.57	49,629,948.65	45,237,210.08	44,157,551.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709,611.40		45,109,590.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682.17		127,619.77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5,184,055.45	1,897,698,746.80	1,644,900,973.23	1,619,048,172.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68,109.65	38,193,120.04	24,425,889.90	11,268,35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1,052,165.10	1,935,891,866.84	1,669,326,863.13	1,630,316,52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1,437,807.36	1,835,694,003.16	1,447,033,902.04	1,436,045,133.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483,565.72	117,640,344.96	95,364,402.60	93,717,397.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82,853.72	71,791,419.69	64,004,231.76	58,447,54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671,443.60	122,675,519.93	43,212,891.18	41,123,92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2,875,670.40	2,147,801,287.74	1,649,615,427.58	1,629,334,00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23,505.30	-211,909,420.90	19,711,435.55	982,52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39,690.00	2,539,690.00	228,855.00	228,8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9,690.00	2,539,690.00	228,855.00	228,85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456,266.49	92,864,598.06	166,822,412.15	109,626,89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33,890.17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390,156.66	95,864,598.06	176,822,412.15	179,626,89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50,466.66	-93,324,908.06	-176,593,557.15	-179,398,04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5,420,000.00	770,000,000.0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5,420,000.00	770,000,000.00	420,000,000.00	4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7,350,000.00	431,813,186.52	255,706,996.82	248,506,996.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91,616.59	48,120,605.22	42,170,045.96	28,093,228.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67,57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909,193.59	479,933,791.74	297,877,042.78	276,600,22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10,806.41	290,066,208.26	122,122,957.22	143,399,77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064.32	-20,064.32	-1,904.68	-1,904.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83,229.87	-15,188,185.02	-34,761,069.06	-35,017,65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7,544,411.34	412,511,591.84	373,445,930.19	348,226,478.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361,181.47	397,323,406.82	338,684,861.13	313,208,827.78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2,400,000.00	683,224,225.40			70,170,190.14		306,728,784.99		14,663,914.95	1,407,187,115.48	277,0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301,510,752.12	27,020,030.30	19,059,792.28	1,351,061,898.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32,400,000.00	683,224,225.40			70,170,190.14		306,728,784.99		14,663,914.95	1,407,187,115.48	277,0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301,510,752.12	27,020,030.30	19,059,792.28	1,351,061,89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0,516.87		22,887,094.53		200,682.16	26,318,293.56	55,400,000.00						-26,790,715.60	-119,694.09	127,619.77	28,617,210.08
（一）净利润							49,479,094.53		200,682.16	49,679,776.69							45,229,284.40		127,619.77	45,356,904.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3,230,516.87					3,230,516.87								-119,694.09		-119,694.09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30,516.87		49,479,094.53		200,682.16	52,910,293.56							45,229,284.40	-119,694.09	127,619.77	45,237,210.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6,59			-26,59							-16,62			-16,62



						2,000.00			2,000.00						0,000.00			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6,592,000.00			-26,592,000.00						-16,620,000.00			-16,620,000.00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5,400,000.00						-55,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5,400,000.00						-55,400,000.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2,400,000.00	683,224,225.40			73,400,707.01	329,615,879.52	14,864,597.11	1,433,505,409.04	332,4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274,720,036.52	-92,673.79	19,187,412.05	1,379,679,108.91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2,400,000.00	691,998,209.77			70,170,190.14	304,117,917.78		1,398,686,317.69	277,0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302,200,579.97	27,020.30	1,332,691,93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2,400,000.00	691,998,209.77			70,170,190.14	304,117,917.78		1,398,686,317.69	277,0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302,200,579.97	27,020.30	1,332,691,93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0,516.87	19,807,431.78		23,037,948.65	55,400,000.00					-27,742,754.47	-119,694.09	27,537,551.44
（一）净利润						46,399,431.78		46,399,431.78						44,277,245.53		44,277,245.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3,230,516.87			3,230,516.87							-119,694.09	-119,694.09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30,516.87	46,399,431.78		49,629,948.65						44,277,245.53	-119,694.09	44,157,551.4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6,592,0		-26,592,0						-16,620,		-16,620,0



					00.00		00.00						000.00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6,592,000.00		-26,592,000.00						-16,620,000.00		-16,620,000.00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5,400,000.00					-55,4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5,400,000.00					-55,400,000.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2,400,000.00	691,998,209.77			73,400,707.01	323,925,349.56		1,421,724,266.34	332,400,000.00	691,998,209.77			61,466,124.36	274,457,825.50	-92,673.79	1,360,229,485.84

公司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艺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丹



二、财务报表附注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6月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彩频路11号A栋601

总部地址：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312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33,240万元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27515

法定代表人：黄迪领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2、历史沿革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1]716号文《关于同意发起设立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及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粤经贸函[2001]665号文《关于同意发起设立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现更名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同时联合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广东泰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潮阳市新明峰贸易有限公司、原增城市山河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六家发起人共同发起，在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基础上，通过改组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12月27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44000010099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8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0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06 年 7 月 1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41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8,200 万股，并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上市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08 年 7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929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700 万股。公开增发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7,7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红股。送红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3,240 万元。

3、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所处行业：建筑施工行业。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隧道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航道工程施工以及固定式、移动式启闭机等制造安装，水电开发，投资实业项目，对外投资，工程机械销售。承包境外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机电安装工程及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起重机械制造、安装、维修（具体按照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及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经营）。

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水利水电设施、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等工程施工业务。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2010年8月27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合并201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1-6月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



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须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由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A、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



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B、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C、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D、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事项，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E、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的非企业合并事项，但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20% 的，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F、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本公司未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业务。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



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B、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A、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B、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C、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D、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E、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将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F、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G、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c、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附注二、10、应收款项中说明；
- d、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H、如果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则本公司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即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扣除已处置或重分类的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但是，遇到下列情况除外：

-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b、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本公司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此种情况主要包括：



- 1/因被投资单位信用状况严重恶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 2/因相关税收法规取消了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利息税前可抵扣政策或显著减少了税前可抵扣金额，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 3/因发生重大企业合并或重大处置，为保持现行利率风险头寸或维持现行信用风险政策，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 4/因法律、行政法规对允许投资的范围或特定投资品种的投资限额作出重大调整，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 5/因监管部门要求大幅度提高资产流动性或大幅度提高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的风险权重，将持有至到期投资予以出售。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确认标准为单笔金额达到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减值测试后如存在减值迹象，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不存在减值迹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p>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p> <p>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p>
---------------	--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比		其他应收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
----------------	--	----------------



例 (%)		比例 (%)
100		100

(3)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A、应收账款

分 类	在建未完	已完工尚未最终结算				已竣工结算			
		1年以 内	1-2年	2-3年	3年以 上	1年内	1-2年	2-3年	3年以 上
计提比 例	5%	5%	10%	15%	20%	10%	20%	30%	40%

B、其他应收款

分 类	在建工程 质保金	已竣工结算工程质保金				投标 保证金	履约 保证金	备用 金	其 他			
		1年以 内	1-2 年	2-3 年	3年以 上				1年以 内	1-2 年	2-3 年	3年以 上
计提 比例	5%	5%	10%	20%	30%	5%	5%	5%	5%	10%	20%	3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存在减值迹象，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等四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材料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周转材料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



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1/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3/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



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以及计提减值准备。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当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固定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其中施工机械中的盾构施工设备采用工作量法按月计提折旧（单台盾构施工设备的总工作量为 12 公里）；其他固定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具体折旧年限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50	4	2.40-1.92
施工机械	4-10	4	24.00-9.60
运输设备	8	4	12.00
生产设备	4-11	4	24.00-8.73
试验设备	5-7	4	19.20-13.71
发电设备	18-50	4	5.33-1.92
其他设备	4-10	4	24.00-9.60
非生产用设备	4-10	4	24.00-9.6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



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赁资产折旧采用与本公司自有应折旧资产一致的折旧政策。对于可合理确定租赁届满时将会取得其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其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届满时将会取得其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15、在建工程

A、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和大型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B、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 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



工；(2) 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A、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生物资产

本公司未发生涉及生物资产的业务。

18、油气资产

本公司未发生涉及油气资产的业务。

19、无形资产

A、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B、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C、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D、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A、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本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



22、预计负债

A、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B、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本公司未发生涉及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的业务。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

25、收入

A、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商品销售确认收入。

B、建造合同收入

a、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

本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1/ 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已完合同工作的测量。采用该方法确定完工进度由专业人员现场进行科学测定。

本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1/ 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2/ 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以前会计年度预计损失准备

b、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时，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由本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计入当期的工程施工成本。

C、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D、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6、政府补助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A、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1/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2/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合理地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一般为使用寿命的75%及以上）。

D、承租人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一般为90%以上，下同）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A、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A、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无持有待售资产。

30、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

31、套期会计

本公司未发生涉及套期会计的业务。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盾构施工设备折旧计提方法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由于工程项目施工期不确定性的影响，导致难以准确预测盾构施工设备的折旧费，不利于经营决策和工程项目的成本管理及内部考核。综上因素考虑，本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对盾构施工设备折旧计提方法的会计估计由平均年限法按月计提折旧费变更为按工作量法按月计提折旧费用（单台盾构施工设备的总工作量为12公里）。该会计估计的变更更能真实反应盾构施工设备的实际耗用情况，能更好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以前年度披露的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对2010年1-6月的净利润影响为减少净利润人民币2,384,351.48元，其中，对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为减少净利润人民币2,384,351.48元。

3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BT业务

BT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项目公司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项目公司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本公司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BT项目公司将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以及资本化利息作为投资成本，计入“长期应收款”科目，于工程完工并审价后，将“长期应收款”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与回购总基数（含建设期资金利息）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结转“长期应收款”至“持有至到期投资”科目，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规定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工程施工”科目，同时计入“盈余公积（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盈余公积（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资产的成本冲减“盈余公积（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	1%、3%、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于2009年2月18日联合发布的粤科高字[2009]28号文《关于公布广东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2008年度至2010年度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	钢结构制作、安装、机电安装；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路桥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	1,000	-	100	100	是	-	-	-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市	风力发电	1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新能源开发、水资源开发，公路交通投资	10,000	-	100	100	是	-	-	-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布尔津县	风电项目投资	1,000	风电项目投资（国家规定需事先核准的投资项目除外）、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	1,000	-	100	100	是	-	-	-
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投资控股	6,000	以自有资金投资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务项目、机电安装(涉外许可证的项目除外)	6,000	-	100	100	是	-	-	-
揭阳市润源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揭阳市	BT项目投资	1,800	从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设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机电安装	1,800	-	100	100	是	-	-	-



(2) 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	有限责任公司	桃江县	水力发电	13,700	资水流域桃江水电开发经营；电力生产与销售	17,338.80	-	100.00	100.00	是	-	-	-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2	有限责任公司	洪江市	水力发电	8,600	水力发电、水电开发经营、水利、水电技术培训、旅游开发	8,428.68	-	94.19	94.19	是	516.64	-	-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3	有限责任公司	新丰县	水力发电	2,100	水力发电、售电	3,750.00	-	80.00	80.00	是	969.82	-	-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4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生产加工	300	制造、加工、销售隧道掘进机、水工金属结构等	300.00	-	100.00	100.00	是	-	-	-



*1 本公司原持有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桃江水电”）88.32%的股权。2009年8月29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创丰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丰成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向创丰成投资收购其持有的桃江水电11.68%的股权，股权收购款2,850万元已于2009年9月7日支付完毕，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2月完成，本次股权收购的购买日确定为2009年9月1日。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桃江水电100%的股权。

*2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原名“洪江市沅水安江水电站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江水电”）系由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水电”）、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现更名为“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省水电集团”）和广东广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润公司”）共同出资于2007年5月22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万元，其中新源水电出资1,8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11%；广东省水电集团出资1,2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广润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89%。

2009年7月5日，本公司与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向广东省水电集团收购其持有的安江水电35%的股权，股权收购款13,935,425元已于2009年8月18日支付完毕。该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09年9月18日经本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年8月16日，本公司与新源水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向新源水电收购其持有的安江水电51.11%的股权，股权收购款20,351,400元已于2009年9月7日支付完毕。

以上两次股权收购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9月完成，股权购买日确定为2009年9月1日。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安江水电86.11%的股权。

2009年10月19日，安江水电200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增资5,00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认缴。增资后，安江水电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6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8,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4.19%；广润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81%。

*3 新源水电于2003年9月26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0万元，其中增城市新塘新客隆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客隆购物广场”）出资1,680万元，占注



册资本的 80%；广东省新丰县小水电营运公司（以下简称“新丰县小水电”）出资 4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

2009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与新客隆购物广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向新客隆购物广场收购其持有的新源水电 80%的股权，股权收购款 3,750 万元已于 2009 年 11 月 3 日支付完毕，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1 月完成，本次股权收购的购买日确定为 2009 年 11 月 1 日。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新源水电 80%的股权。

*4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丰实业公司”）于 2005 年 5 月 12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李华柱、黄汉英、范文波各出资 10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33.33%。

2010 年 1 月，本公司与李华柱、黄汉英、范文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分别向李华柱、黄汉英、范文波收购其各持有的晋丰实业公司 33.33%的股权，股权收购款 300 万元已于 2010 年 2 月 11 日支付完毕，有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1 月完成，本次股权收购的购买日确定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股权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晋丰实业公司 100%的股权。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未发生涉及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业务。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 2009 年度相比，2010 年 1-6 月合并范围新增晋丰实业公司，具体说明如下：

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收购了晋丰实业公司 100%的股权，因此本公司将其 2010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



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1,611,684.63	-359,650.02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范围，本期未发生涉及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业务。

5、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事项。

6、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23,134.05	合并成本 34,286,825.00 元与购买日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3,463,690.95 元的差额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1,028,665.35	合并成本 3,000,000.00 元与购买日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71,334.65 元的差额

7、本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事项。

8、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反向购买事项。



9、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吸收合并事项。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境外经营实体。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623,001.05	-	-	1,053,436.26
人民币	-	-	303,977.68	-	-	533,508.54
越南盾	829,990,884.61	0.00036	295,370.42	1,341,516,871.27	0.00037	496,123.11
美元	3,483.04	6.7909	23,652.95	3,486.22	6.8282	23,804.61
银行存 款：	-	-	492,682,839.36	-	-	525,262,320.66
人民币	-	-	492,383,990.29	-	-	523,985,275.79
越南盾	539,429,033.00	0.00036	191,967.63	2,239,588,406.00	0.00037	828,250.15
美元	15,738.92	6.7909	106,881.44	65,726.65	6.8282	448,794.72
其他货 币资金：	-	-	3,055,341.06	-	-	1,228,654.42
人民币	-	-	3,055,341.06	-	-	1,228,654.42
合计	-	-	496,361,181.47	-	-	527,544,411.34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100,000.00	3,510,000.00

-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质押的票据。
-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已经背书或贴现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4) 本期未发生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事项。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25,476,123.83	47.06	15,588,993.46	12.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80,000.00	0.82	2,180,000.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8,942,863.96	52.12	13,732,397.34	9.88
合计	266,598,987.79	100.00	31,501,390.80	11.82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92,104,497.87	38.40	10,131,487.69	1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80,000.00	0.91	2,180,000.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45,548,764.45	60.69	17,903,733.86	12.30
合计	239,833,262.32	100.00	30,215,221.55	12.6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1,000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珠海万山自来水厂工程款	2,180,000.00	2,180,000.00	100.00	欠款单位资金周转困难，工程业已停工，且复工日期难以确定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 年以上	2,180,000.00	0.82	2,180,000.00	2,180,000.00	0.91	2,180,000.00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全额收回或转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核销应收账款。

(6)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842,967.53	2010年	13.07
柳州红花水电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2,425,004.98	2009年	12.16
广西电力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及广西桂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非关联关系	21,122,027.54	2010年	7.92
四川雅安杰森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3,655,355.06	2010年	5.12
柳州市桂柳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3,051,434.27	2009年	4.90
合计		115,096,789.38		43.17

(8)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747,391.46	2.53

(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业务。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3,276,127.33	59.81	300,511,776.88	64.11
1至2年	192,369,617.61	31.67	72,926,031.33	15.56
2至3年	36,343,613.26	5.98	43,384,521.04	9.26
3年以上	15,436,223.61	2.54	51,911,244.95	11.07
合计	607,425,581.81	100.00	468,733,574.20	100.00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 1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均为预付的外包工程款，主要系部分分包工程在收尾阶段尚未与外包方最终结算，收入也未确认。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沈阳重型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326,000.00	2009-2010年	设备未交付
广州广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445,664.00	2010年	设备未交付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海南分公司	非关联关系	13,754,565.10	2009-2010年	工程未结算
广州市南围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9,174,825.00	2010年	预付购买土地款
汕头市潮阳第七建筑总	非关联关系	6,670,000.00	2010年	工程未结算



公司				
合计		141,371,054.10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00,506,254.16	57.70	15,025,562.71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747,268.21	0.14	747,268.21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19,513,913.90	42.16	15,144,398.06	6.90
合计	520,767,436.27	100.00	30,917,228.98	5.94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80,340,483.51	44.08	9,017,024.18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747,268.21	0.18	747,268.21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28,025,153.98	55.74	18,398,455.53	8.07
合计	409,112,905.70	100.00	28,162,747.92	6.8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宝昌石场往来款	747,268.21	747,268.21	100.00	欠款单位已倒闭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747,268.21	0.14	747,268.21	747,268.21	0.18	747,268.21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全额收回或转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



东单位款项。

(6)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或内容	金额
工程质保金	315,054,057.32
履约保证金	104,068,425.97
投标保证金	38,770,230.69
融资租赁保证金	11,290,000.00
备用金	13,981,045.79
其他	6,200,115.96
合计	489,363,875.73

(7)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 应收款 总额的 比例(%)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28,053,239.93	2008-2010年	5.39
四川嘉陵江凤仪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0,404,996.95	2008-2010年	3.92
湖南浯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885,472.41	2008-2010年	3.82
广州市番禺区基本建设投资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关系	18,249,745.16	2010年	3.50
绥芬河市新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400,000.00	2010年	3.15
合计		102,993,454.45		19.78



(8)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28,053,239.93	5.39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3,334,700.00	0.64
合计		31,387,939.93	6.03

(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业务。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106,435,868.05	5,275,140.25	101,160,727.80	85,553,576.09	5,275,140.25	80,278,435.84
周转材料	49,956,551.27	-	49,956,551.27	45,739,854.53	-	45,739,854.53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1,243,694,828.72	-	1,243,694,828.72	1,086,342,566.02	-	1,086,342,566.02
合计	1,400,087,248.04	5,275,140.25	1,394,812,107.79	1,217,635,996.64	5,275,140.25	1,212,360,856.3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材料	5,275,140.25	-	-	-	5,275,140.25
周转材料	-	-	-	-	-
低值易耗品	-	-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	-	-	-	-
合计	5,275,140.25	-	-	-	5,275,140.25

(3)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8,695,590,706.20	7,740,978,932.01
加：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经确认的毛利	1,033,676,359.39	930,357,122.04
减：在建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8,485,572,236.87	7,584,993,488.03
在建合同工程净额	1,243,694,828.72	1,086,342,566.02

(4)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市区莲花大道北段道路工程	66,030,900.85	30,597,837.00
临江南路东段道路及沿江绿化带工程	58,480,420.11	36,014,174.00
梅兜路南段道路工程	37,110,285.00	12,603,700.00
临江北路东道路及堤围绿化带工程	20,138,864.33	2,763,270.29
梅东大桥南桥头公园工程	10,648,635.90	-
合计	192,409,106.19	81,978,981.29

长期应收款的说明：

2009年7月17日，本公司与揭阳市人民政府签订《揭阳市区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协议书》，本公司采用BT模式参与揭阳市区八个市政工程项目（包括市区莲花大道北段道路工程、进贤门大道东及环市东道路工程、临江南路东段道路及沿江绿化带工程、临江北路东道路及堤围绿化带工程、新阳东路以南临江北路东以东堤围及绿化带工程、临江北路及临江北路西道路工程、梅兜路南段道路工程、梅东大桥南桥头公园工程）建设，建设期计划18个月，自2009年7月起至2010年12月止；投资规模约为人民币10亿元；回购期限为5年，在回购期内每年回购款等额支付，每年分两次平均支付（于当年的1月份和7月份）；回购总基数为工程项目结算造价总额（不包括建设期资金利息）；建设期资金利息为： $\text{投资总额} \times (\text{建设期月数}/2) \times \text{年利率}$ （合同规定支付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发布的1年期内短期贷款利率）/12；回购期利息为： $\text{回购总基数} \times \text{利率}$ （合同规定支付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年投资回报率为2.5%。



本公司已通过全资子公司晨洲水利投资设立了 BT 项目公司——揭阳市润源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该 BT 项目实际发生工程成本支出 192,409,106.19 元。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增城	姚永河	工程装饰	23,800,000	42.017	42.017	24,658,012.76	-	24,658,012.76	4,595,701.59	42,298.12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10,010,011.33	17,772.40	10,027,783.73	42.017	42.017	-	-	-	-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形。

**10、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10,436,891.74	381,212,995.19	12,099,063.63	2,079,550,823.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7,799,060.02	103,112,051.72	-	200,911,111.74
施工机械	727,470,070.92	13,158,328.67	9,240,840.25	731,387,559.34
运输设备	93,408,356.37	4,820,748.22	1,825,400.00	96,403,704.59
生产设备	43,779,663.77	1,756,824.54	637,616.19	44,898,872.12
试验设备	17,567,423.29	596,180.00	-	18,163,603.29
发电设备	711,050,462.76	257,057,026.26	-	968,107,489.02
其他设备	1,552,025.20	447,210.00	60,042.00	1,939,193.20
非生产用设备	17,809,829.41	264,625.78	335,165.19	17,739,29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435,340,326.16	41,866,108.54	11,629,749.01	465,576,685.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498,749.80	2,155,640.69	-	9,654,390.49
施工机械	260,916,831.23	20,191,904.72	8,852,166.24	272,256,569.71
运输设备	58,701,710.44	3,958,510.63	1,752,384.00	60,907,837.07
生产设备	23,878,363.87	2,054,128.38	631,978.19	25,300,514.06
试验设备	11,312,589.50	908,020.68	-	12,220,610.18
发电设备	58,426,985.95	11,635,181.06	-	70,062,167.01
其他设备	837,917.21	44,048.58	-	881,965.79
非生产用设备	13,767,178.16	918,673.80	393,220.58	14,292,631.3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75,096,565.58			1,613,974,137.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300,310.22			191,256,721.25
施工机械	466,553,239.69			459,130,989.63
运输设备	34,706,645.93			35,495,867.52
生产设备	19,901,299.90			19,598,358.06
试验设备	6,254,833.79			5,942,993.11
发电设备	652,623,476.81			898,045,322.01
其他设备	714,107.99			1,057,227.41
非生产用设备	4,042,651.25			3,446,658.62
四、减值准备合计	1,426,374.90	-	-	1,426,374.90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施工机械	1,101,828.08	-	-	1,101,828.08
运输设备	-	-	-	-
生产设备	161,262.12	-	-	161,262.12
试验设备	-	-	-	-
发电设备	-	-	-	-
其他设备	163,284.70	-	-	163,284.70
非生产用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73,670,190.68			1,612,547,762.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0,300,310.22			191,256,721.25
施工机械	465,451,411.61			458,029,161.55
运输设备	34,706,645.93			35,495,867.52
生产设备	19,740,037.78			19,437,095.94
试验设备	6,254,833.79			5,942,993.11
发电设备	652,623,476.81			898,045,322.01
其他设备	550,823.29			893,942.71
非生产用设备	4,042,651.25			3,446,658.62

本期折旧额 41,201,935.5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56,999,968.26 元。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累计折旧	期末账面净值
施工机械	280,440,116.00	28,128,786.89	252,311,329.11
发电设备	101,500,000.00	3,573,797.46	97,926,202.54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7)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抵押期限	取得银行初始贷款金额
房屋建筑物*	28,580,597.2	25,826,224.27	2010年5月至2028年5月	2500万欧元

*系本公司拥有的华普广场20、21、22层办公楼。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工程	100,035,509.50	-	100,035,509.50	137,218,519.41	-	137,218,519.41
安江电站工程	77,880,593.17	-	77,880,593.17	67,215,986.74	-	67,215,986.74
新疆布尔津风电场工程	4,792,338.42	-	4,792,338.42	3,577,700.57	-	3,577,700.57
成都水工厂房在建工程	886,024.90	-	886,024.90	839,632.01	-	839,632.01
修山水电站附属工程	403,302.00	-	403,302.00	716,102.00	-	716,102.00
其他工程	3,352,797.78	-	3,352,797.78	3,296,797.78	-	3,296,797.78
合计:	187,350,565.77	-	187,350,565.77	212,864,738.51	-	212,864,738.5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工程	500,000,000	137,218,519.41	219,504,158.35	256,687,168.26	-	71.34%	5,006,172.62	3,253,130.12	5.346%	募集资金及自筹	100,035,509.50
安江电站工程	1,590,000,000	67,215,986.74	10,664,606.43	-	-	4.90%	3,541,725.00	898,425.00	5.346%	自筹	77,880,593.17
合计		204,434,506.15	230,168,764.78	256,687,168.26	-		8,547,897.62	4,151,555.12			177,916,102.67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工程项目”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新丰源”）投资的风电项目，本期增加投入 219,504,158.35 元，主要系增加预付设备款 115,710,430.61 元，工程建设安装费用 97,659,898.02 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2,880,699.60 元，利息资本化金额 3,253,130.12 元。

“安江电站工程项目”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安江水电投资的水电站项目，本期增加投入 10,664,606.43 元，主要系增加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6,387,420.90 元，建设单位管理费 3,378,760.53 元，利息资本化金额 898,425.00 元。



(3) 截至本报告期末，以上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海南东方感城风电工程	已部分完成并网发电，完成并网发电的机组已转入固定资产	
安江电站工程	已完成前期进场道路工程、部分征地及拆迁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8,600,377.78	47,842,367.24	-	56,442,745.02
土地使用权	4,197,908.00	47,612,367.24	-	51,810,275.24
软件	4,402,469.78	230,000.00	-	4,632,469.7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566,659.00	3,007,994.54	-	4,574,653.54
土地使用权	671,665.00	2,774,912.54	-	3,446,577.54
软件	894,994.00	233,082.00	-	1,128,076.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33,718.78			51,868,091.48
土地使用权	3,526,243.00			48,363,697.70
软件	3,507,475.78			3,504,393.7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33,718.78			51,868,091.48
土地使用权	3,526,243.00			48,363,697.70
软件	3,507,475.78			3,504,393.78

本期摊销额 722,827.65 元。

无形资产的说明：

本期新增无形资产 47,842,367.24 元，其中：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购入土地 3,983,417.28 元，已分别取得梅州市国用(2010)第 10268 号和梅州市国用(2010)第 10269 号土地使用权证；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收购晋丰实业公司，新增无形资产原值 43,628,949.96 元，累计摊销金额 2,732,933.49 元（其中本期摊销 447,766.60 元），已分别取得曾国用(2006)第 B0401390 号和曾国用(2006)第 B0401391 号土地使用权证。

截至本报告期末，以上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本化的开发项目支出。

(3)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列示如下：

资产	期末原值	期末净值	抵押期限	取得银行初始贷款 金额
土地使用权	27,619,990.53	27,320,857.06	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9 月	17,000,000.00

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晋丰实业公司拥有的增国用(2006)字第 B0401390 号土地，已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塘支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

13、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本期收购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6.11%股权所形成	823,134.05	-	-	823,134.05	-
本期收购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100.00%股权所形成	-	1,028,665.35	-	1,028,665.35	-
合计	823,134.05	1,028,665.35	-	1,851,799.40	-

(1)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在每年年末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截至本报告期末，以上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临时设施	13,219,978.87	543,734.97	1,818,816.32	-	11,944,897.52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临时设施主要系为工程施工而构建的临时房屋、道路等设施，按工程施工工期平均摊销。由于该等临时设施相对应的工程项目均在正常施工，未出现停工情况，故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低于其计税基础	4,772,040.87	4,547,812.10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低于其计税基础	4,662,765.36	4,269,305.73
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791,271.04	791,271.0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213,956.24	213,956.24
合计	10,440,033.51	9,822,345.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高于其计税基础	8,560,334.48	7,573,113.98
合计	8,560,334.48	7,573,113.98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3)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31,491,266.84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30,542,843.90
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5,275,140.2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	1,426,374.9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高于其计税基础	34,241,337.91
合计	102,976,963.80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售后租回交易所形成的递延损失	10,396,107.59	10,633,45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2009年8月3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桃江水电与工银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工银租赁公司以出租给桃江水电使用之目的，向桃江水电购进三台水轮发电机组（以下简称“租赁设备”）。桃江水电将以上租赁设备的出售价格100,000,000.00元与账面价值110,791,692.39元的差额10,791,692.39元确认为递延损失（报表项目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并按租赁设备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本期分摊金额为237,350.88元。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8,377,969.47	4,040,650.31	-	-	62,418,619.78
二、存货跌价准备	5,275,140.25	-	-	-	5,275,140.2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26,374.90	-	-	-	1,426,374.90
合计	65,079,484.62	4,040,650.31	-	-	69,120,134.93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坏账准备本期增加数中包含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于购买日的余额447,773.32元。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69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计	767,000,000.00	380,000,000.00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的说明：

以上保证借款系本公司取得的借款，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提供保证担保；抵押借款系本公司本期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晋丰实业公司以增国用（2006）字第 B0401390 号土地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塘支行取得流动资金贷款。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453,555,620.58	368,673,299.68
1至2年	36,027,938.52	58,968,127.45
2至3年	19,105,483.96	44,183,574.02
3年以上	48,401,925.39	48,445,629.41



合计	557,090,968.45	520,270,630.56
----	----------------	----------------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外包工程款尾款以及部分结算时间较长的工程的外包工程款。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108,666,148.81	853,204,419.69
其中：已结算尚未完工工程	314,729,595.55	229,084,207.41
1 至 2 年	86,398,481.58	108,770,000.47
2 至 3 年	12,490,389.51	16,715,501.11
3 年以上	4,249,074.98	16,863,763.48
合计	1,211,804,094.88	995,553,684.75

(2) 其中已结算尚未完工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施工合同累计已经结算价款	2,921,769,979.49	2,512,031,926.00
减：在建施工合同累计已经发生成本	2,377,379,060.74	2,054,447,008.20
在建工程累计已经确认毛利	229,661,323.20	228,500,710.39



已结算尚未完工工程净额	314,729,595.55	229,084,207.41
-------------	----------------	----------------

(3)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	65,094,632.85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0	
合计	65,324,632.85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形成的原因主要系部分业主未能及时办理工程结算，导致预收账款未及时结转。

21、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00.00	89,569,137.00	89,541,087.89	39,049.11
二、职工福利费	-	5,099,231.86	5,099,231.86	-
三、社会保险费	-	19,330,125.35	19,330,125.35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5,290,576.30	5,290,576.30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13,220,039.54	13,220,039.54	-
3.失业保险	-	148,608.10	148,608.10	-
4.工伤保险	-	376,979.02	376,979.02	-
5.生育保险	-	293,922.39	293,922.39	-
6.强制性公积金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5,444,876.40	5,444,876.4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12,389.25	4,016,760.57	3,534,142.42	4,495,007.40
合计	4,023,389.25	123,460,131.18	122,949,463.92	4,534,056.51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47,940,537.45	30,891,578.58
企业所得税	8,704,420.74	13,495,158.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97,516.88	1,391,443.05
增值税	-10,339,596.73	-1,034,134.98
个人所得税	3,978,103.75	3,975,531.31
教育费附加	1,650,347.73	989,052.06
其他	863,304.68	682,011.37
合计	54,894,634.50	50,390,640.29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借款利息	406,657.44	-

应付利息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本期所计提的尚未到支付期的利息。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160,145,537.39	27,001,744.35
1至2年	18,742,642.37	25,168,371.77
2至3年	3,880,435.38	22,507,570.92
3年以上	18,454,018.31	36,012,766.74
合计	201,222,633.45	110,690,453.78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应付的分包工程质量保证金，因工程尚在质量保证期内，故未支付。

2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780,000.00	44,6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9,335,154.00	79,335,757.52
合计	124,115,154.00	123,935,757.52



2、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44,780,000.00	44,600,000.00

截至本报告期末，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桃江支行	2004-12-10	2010-12-25	人民币	5.3460	-	17,500,000.00	-	17,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桃江支行	2004-12-13	2011-6-29	人民币	5.3460	-	16,580,000.00	-	16,4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增城新塘支行	2009-09-24	2010-09-24	人民币	5.3460	-	7,500,000.00	-	7,500,000.00
中国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2009-10-21	2010-10-20	人民币	5.3460	-	3,200,000.00	-	3,200,000.00
合计					-	44,780,000.00	-	44,600,000.00

(3) 截至本报告期末，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说明：

以上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有3,408万元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桃江水电取得的借款，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为其提供保证担保；1,070万元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取得的借款，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3、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9,335,154.00	79,335,757.52
其中：本公司	63,666,501.68	63,666,501.68
桃江水电	15,668,652.32	15,669,255.84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65,420,000.00	-
保证借款	548,060,000.00	554,590,000.00
合计	713,480,000.00	554,59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工商银行桃江支行	2004-12-10	2017-12-10	人民币	5.9400	-	265,000,000.00	-	265,000,000.00
中国银行广州增城新塘支行	2008-12-30	2027-12-30	人民币	5.3460	-	147,500,000.00	-	147,5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桃江支行	2004-12-13	2017-3-30	人民币	5.9400	-	93,760,000.00	-	100,290,000.00
中国银行海口海甸支行	2009-10-21	2024-10-20	人民币	5.3460	-	41,800,000.00	-	41,800,000.00
欧洲投资银行	2010-05-11	2028-05-11	欧元	1.475	20,000,000.00	165,420,000.00	-	-
合计						713,480,000.00	-	554,590,000.00

截至本报告期末，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的说明：

以上抵押借款期末余额 16,542 万元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取得的借款，由本公司以房屋及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抵押物情况见附注五、10 (7)；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有 35,876 万元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桃江水电取得的借款：其中 29,876 万元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为其提供保证担保，6,000 万元由深圳市创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13,930 万元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南新丰源取得的借款，由本



公司为其提供保证担保；5,000万元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安江水电取得的借款，由广东省水电集团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27、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324,683,222.60	-	39,671,801.64	285,011,420.9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893,753.74	-	10,323,450.71	51,570,303.03
合计	262,789,468.86	-	29,348,350.93	233,441,117.93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	285,011,420.96	-	324,683,222.60
其中：本公司	-	190,999,506.04	-	222,832,756.88
桃江水电	-	94,011,914.92	-	101,850,465.72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售后租回交易所形成的递延收益	5,427,762.57	5,769,343.10



29、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516,000.00	38.06	-	-	-	-	-	126,516,000.00	38.06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26,516,000.00	38.06	-	-	-	-	-	126,516,000.00	38.06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884,000.00	61.94	-	-	-	-	-	205,884,000.00	61.94
1、人民币普通股	205,884,000.00	61.94	-	-	-	-	-	205,884,000.00	61.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332,400,000.00	100.00	-	-	-	-	-	332,400,000.00	100.00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682,814,086.86	-	-	682,814,086.86
其他资本公积	410,138.54	-	-	410,138.54



合计	683,224,225.40	-	-	683,224,225.40
----	----------------	---	---	----------------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4,590,862.06	-	-	64,590,862.06
专项储备	5,579,328.08	10,961,737.57	7,731,220.70	8,809,844.95
合计	70,170,190.14	10,961,737.57	7,731,220.70	73,400,707.01

专项储备的说明：

专项储备系本公司按有关规定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06,728,784.9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728,784.99	
加：本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79,094.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592,000.00	每 10 股派 0.8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9,615,879.5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元。

3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981,355,352.14	1,515,030,137.6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80,192,204.05	1,513,024,174.29
其他业务收入	1,163,148.09	2,005,963.38
营业成本	1,775,473,547.41	1,346,490,141.3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774,996,464.91	1,345,321,784.12
其他业务成本	477,082.50	1,168,357.26
营业毛利	205,881,804.73	168,539,996.29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水利水电	812,380,587.69	734,627,397.13	763,274,144.67	687,405,049.27
市政工程	649,151,435.78	582,704,705.60	420,943,581.48	380,364,344.80
机电安装	232,838,010.92	220,339,184.13	50,315,180.51	42,580,890.95
地基基础	13,818,596.64	11,808,931.09	686,635.70	5,246,223.07
房地产施工	41,437,830.63	38,940,784.01	166,641,402.14	140,102,845.55
水利发电	37,682,331.10	14,762,925.86	39,533,306.00	21,672,998.56
风力发电	2,365,533.07	857,576.04	-	-
其他	190,517,878.22	170,954,961.05	71,629,923.79	67,949,431.92



合计	1,980,192,204.05	1,774,996,464.91	1,513,024,174.29	1,345,321,784.12
----	------------------	------------------	------------------	------------------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广东地区	1,485,671,090.30	1,356,808,835.86	1,000,088,369.90	905,691,360.72
四川地区	57,928,078.99	54,615,695.65	156,905,593.25	137,004,555.66
湖南地区	101,247,498.29	80,694,160.03	113,657,029.89	89,351,688.16
云南地区	191,073,102.88	163,318,907.12	144,129,520.18	122,774,617.49
其他	144,272,433.59	119,558,866.25	98,243,661.07	90,499,562.09
合计	1,980,192,204.05	1,774,996,464.91	1,513,024,174.29	1,345,321,784.12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云南红河马堵水电站工程项目	173,566,806.69	8.76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SZH-2 标	123,433,004.54	6.23
澄海莲阳桥闸重建工程	113,963,570.43	5.75
深圳地铁 2 号东延线工程土建 2226 标段	98,577,216.96	4.98
国道 205 深圳段改建工程 G5102 标段	72,820,520.30	3.68
合计	582,361,118.92	29.40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7,615,556.39	45,622,977.20	按营业收入的 3%



城建税	2,924,948.43	2,338,143.44	按营业税额的 1%、3%、5%、7%
教育费附加	2,370,149.03	1,912,981.00	按营业税额的 3%
防洪费	1,297,250.53	937,972.77	
合计	64,207,904.38	50,812,074.41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92,876.99	2,563,239.14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合计	3,592,876.99	2,563,239.14

3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72.40	13,425.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17,772.40	13,425.1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772.40	-	按权益法确认的本期收益
广州市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	13,425.16	2009年已转让
合计	17,772.40	13,425.16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69,960.31	127,728.1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69,960.31	127,728.15
其他	35,575.16	72,542.00
合计	2,105,535.47	200,270.15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790,000.00	-
罚款支出	195,412.41	19,193.8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5.07	-
其他	22,092.89	1,357.88
合计	1,007,920.37	20,551.72

3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125,385.76	9,127,785.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761,539.66	-387,566.44
合计	10,363,846.10	8,740,219.03

4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49,479,094.53	45,229,284.4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782,379.54	198,187.44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P0-F$	48,696,714.99	45,031,096.96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49,479,094.53	45,229,284.40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48,696,714.99	45,031,096.96
期初股份总数	S0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6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332,400,000.00	332,40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0=P0 \div S$	0.1489	0.1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0'=P0' \div S$	0.1465	0.135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1=P1 \div X2$	0.1489	0.1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1'=P1' \div X2$	0.1465	0.1355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产生的损失	-	-
增持子公司股权产生的利得	-	-
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产生的利得（损失）	3,230,516.87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119,694.09
合计	3,230,516.87	-119,694.09

42、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履约保证金	31,620,000.00
利息收入	676,718.31
其他	3,571,391.34
合计	35,868,109.6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90,925,092.55
差旅费	4,183,921.66
咨询费、审计费、评估费等	3,854,541.80
水电、办公费	2,178,426.85
财产保险	1,940,644.96
银行手续费	1,652,113.92



其他	16,936,701.86
合计	121,671,443.60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融资租赁款	39,667,577.00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679,776.70	45,356,904.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92,876.99	2,563,239.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201,935.54	46,677,537.71
无形资产摊销	722,827.65	200,51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8,816.32	3,090,89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9,545.24	-127,728.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061,827.45	26,205,777.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72.4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688.40	-13,425.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851.27	-387,566.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451,251.40	-181,377,860.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347,160.15	-59,070,420.85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524,023.49	124,593,563.06
其他	221,679.4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23,505.30	7,711,435.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6,361,181.47	338,684,861.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7,544,411.34	373,445,93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83,229.87	-34,761,069.06

(2) 本期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000,000.00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66,109.83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33,890.17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611,684.63	-
流动资产	3,703,703.18	-
非流动资产	53,444,054.00	-
流动负债	54,417,271.83	-
非流动负债	1,118,800.72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96,361,181.47	527,544,411.34
其中：库存现金	623,001.05	1,052,94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2,682,839.36	525,262,811.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55,341.06	1,228,654.42
二、现金等价物	496,361,181.47	527,544,411.34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361,181.47	527,544,411.34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产证券化业务。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明路9号华普广场西座22层	黄迪领	综合经营	50,000	39.18	39.18	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9032663-3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明路9号华普广场西座22层；办



公地址：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法定代表人：黄迪颂；注册资本：50,000 万元人民币；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39430；企业税务登记证号：粤地税字 440104190326633；经营范围：水资源、风能项目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总承包、房地产开发经营（在资质证书有效期内经营）；上述项目相关技术、咨询服务；销售建筑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砼建筑预制构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资产经营、管理。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王伟导	钢结构制作、安装	1,000	100.00	100.00	79216769-2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东方市	冯少轩	风力发电	10,000	100.00	100.00	66512838-3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布尔津县	蔡勇	风电项目投资	1,000	100.00	100.00	68645840-2
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魏志云	投资控股	6,000	100.00	100.00	69356791-4
揭阳市润源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揭阳市	曾林光	水力发电	1,800	100.00	100.00	69476086-3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桃江县	王伟导	水力发电	13,700	100.00	100.00	75338954-0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丰县	周世泉	水力发电	2,100	80.00	80.00	75452575-1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安江市	谢荣光	水力发电	8,600	94.19	94.19	66167323-7
广州市普丰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王伟导	加工制造	300	100.00	100.00	77333816-9



3、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增城	姚永河	工程装饰	23,800,000	42.017	42.017	24,658,012.76	-	24,658,012.76	4,595,701.59	42,298.12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73298029-4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75716823-5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79722792-2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施工	红河马堵山电站工程	市场价格	173,566,806.69	21.37	141,354,349.50	18.52
关联交易说明	以上关联交易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	租赁费用确定依据	租赁费用对公司影响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公司办公大楼、分公司办公楼	8,548,629.00	2010.1.1	2010.6.30	1,416,576.60	股份公司办公大楼租金参照临近地段写字楼招商价格确定；其他建筑物租金因无相近参照物，系参照股份公司办公大楼租金，同时结合办公楼的建造年份、内部设施等情况下浮一定比例计算确定	影响较小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60,000,000.00	2009年5月6日	2010年6月5日	否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32,840,000.00	2004年12月10日	2017年12月10日	否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8年12月30日	2011年12月30日	否
合计		442,840,000.00			
本公司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9年9月24日	2024年10月20日	否
本公司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165,420,000.00	2010年5月11日	2028年5月11日	否
合计		315,420,000.00			

(4)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广东省水电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广东省水电集团为本公司提供安全保卫、绿化环卫、卫生防疫、职工子弟教育等服务。2009年1-6月、2010年1-6月本公司分别向广东省水电集团支付综合服务费211.63万元、232.79万元。各项服务费用系参照以前年度实际开支情况按相应比例（如职工人数）计算分摊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747,391.46	16,747,391.46
其他应收款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053,239.93	20,786,001.18
其他应收款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334,700.00	3,334,7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预收账款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5,094,632.85	68,337,925.93
预收账款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55,900.00	-
预收账款	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八、股份支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涉及股份支付的业务。

九、或有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71,264,579.30	66.20	15,588,993.46	5.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80,000.00	0.53	2,180,000.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36,363,263.63	33.27	13,238,764.91	9.71
合计	409,807,842.93	100.00	31,007,758.37	7.57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92,104,497.87	33.65	10,131,487.69	1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80,000.00	0.80	2,180,000.00	100.00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79,428,922.52	65.55	17,748,445.20	9.89
合计	273,713,420.39	100.00	30,059,932.89	10.98

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1,000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1,0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珠海万山自来水厂工程款	2,180,000.00	2,180,000.00	100.00	欠款单位资金周转困难，工程业已停工，且复工日期难以确定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2,180,000.00	0.53	2,180,000.00	2,180,000.00	0.80	2,180,000.00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全额收回或转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账款。

(5)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核销应收账款。

(6)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34,842,967.53	2010年	8.50
柳州红花水电站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2,425,004.98	2009-2010年	7.91
广西电力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及广西桂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非关联关系	21,122,027.54	2010年	5.15
四川雅安杰森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3,655,355.06	2010年	3.33



柳州市桂柳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3,051,434.27	2009-2010年	3.19
合计		115,096,789.38		28.08

(8) 期末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747,391.46	1.65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2,300,000.00	3.00
揭阳市润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8,390,032.23	6.93

(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业务。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20,936,904.88	60.55	15,025,562.71	4.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747,268.21	0.14	747,268.21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08,338,006.89	39.31	13,956,625.17	6.70
合计	530,022,179.98	100.00	29,729,456.09	5.61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80,340,483.51	44.41	9,017,024.18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747,268.21	0.18	747,268.21	10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25,025,918.96	55.41	17,949,520.10	7.98
合计	406,113,670.68	100.00	27,713,812.49	6.8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该组合的确定依据为单笔金额 500 万元以下且有明显特征表明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宝昌石场往来款	747,268.21	747,268.21	100.00	欠款单位已倒闭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747,268.21	0.14	747,268.21	747,268.21	0.18	747,268.21
------	------------	------	------------	------------	------	------------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全额收回或转回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或内容	金额
工程质保金	315,054,057.32
履约保证金	104,068,425.97
投标保证金	38,770,230.69
备用金	11,876,638.55
融资租赁保证金	8,290,000.00
其他	6,200,115.96
合计	484,259,468.49

(7)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28,053,239.93	2008-2010年	5.29
四川嘉陵江凤仪航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0,404,996.95	2008-2010年	3.85
湖南浯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9,885,472.41	2008-2010年	3.75
广州市番禺区基本建设投资	非关联关系	18,249,745.16	2010年	3.44



管理办公室				
绥芬河市新都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16,400,000.00	2010年	3.10
合计		102,993,454.45		19.43

(8) 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红河广源马堵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 营公司	28,053,239.93	5.29
红河广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联 营公司	3,334,700.00	0.63
揭阳市润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3,500,000.00	0.66
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355,319.61	0.44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00,000.00	0.19

(9)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业务。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成都水工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广水桃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3,388,000.00	173,388,000.00	-	173,388,000.00	100.00	100.00		-	-	-
海南新丰源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布尔津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广东晨洲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	6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新丰县新源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500,000.00	37,500,000.00	-	37,500,000.00	80.00	80.00		-	-	-
广水安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286,825.00	84,286,825.00	-	84,286,825.00	94.19	94.19		-	-	-
广州市晋丰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0	10,010,011.33	17,772.40	10,027,783.73	42.017	42.017		-	-	-
合计		488,174,825.00	485,184,836.33	3,017,772.40	488,202,608.73				-	-	-

(2)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被投资单位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形。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944,836,395.64	1,475,496,831.6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43,673,247.55	1,473,490,868.29
其他业务收入	1,163,148.09	2,005,963.38
营业成本	1,762,956,378.58	1,324,817,142.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762,479,296.08	1,323,648,785.56
其他业务成本	477,082.50	1,168,357.26
营业毛利	181,880,017.06	150,679,688.85

(2) 主营业务（分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水利水电	812,380,587.69	734,627,397.13	763,274,144.67	687,405,049.27
市政工程	649,151,435.78	582,704,705.60	420,943,581.48	380,364,344.80
机电安装	237,181,718.59	223,712,593.12	50,315,180.51	42,580,890.95
地基基础	13,818,596.64	11,808,931.09	686,635.70	5,246,223.07
房地产施工	41,437,830.63	38,940,784.01	166,641,402.14	140,102,845.55
其他	189,703,078.22	170,684,885.13	71,629,923.79	67,949,431.92
合计	1,943,673,247.55	1,762,479,296.08	1,473,490,868.29	1,323,648,785.56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广东地区	1,484,895,595.90	1,358,559,522.61	1,000,088,369.90	905,691,360.72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四川地区	57,928,078.99	54,615,695.65	156,905,593.25	137,004,555.66
湖南地区	67,869,569.26	67,283,880.49	74,123,723.89	67,678,689.60
云南地区	191,073,102.88	163,318,907.12	144,129,520.18	122,774,617.49
其他	141,906,900.52	118,701,290.21	98,243,661.07	90,499,562.09
合计	1,943,673,247.55	1,762,479,296.08	1,473,490,868.29	1,323,648,785.56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云南红河马堵山水电站工程项目	173,566,806.69	8.92
穗莞深城际轨道交通项目工程施工总承包 SZH-2 标	123,433,004.54	6.35
澄海莲阳桥闸重建工程	113,963,570.43	5.86
深圳地铁 2 号东延线工程土建 2226 标段	98,577,216.96	5.07
国道 205 深圳段改建工程 G5102 标段	72,820,520.30	3.74
合计	582,361,118.92	29.94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772.40	13,425.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17,772.40	13,425.16
----	-----------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 因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772.40	-	本期新增投资
广州市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	13,425.16	2009年投资已转让
合计	17,772.40	13,425.16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6,399,431.78	44,277,245.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63,469.08	2,532,433.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 旧	28,425,614.55	37,009,042.03
无形资产摊销	275,061.05	200,51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18,816.32	3,090,896.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益以“-”号填列）	-2,069,545.24	-127,728.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528,605.22	12,128,960.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72.40	-13,42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520.36	-379,86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459,127.79	-181,450,248.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5,902,591.84	-51,266,15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684,098.01	122,980,84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09,420.90	-11,017,479.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7,323,406.82	313,208,827.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2,511,591.84	348,226,478.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88,185.02	-35,017,650.72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545.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1,930.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合计	1,097,615.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5,235.5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项目	金额	说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82,379.5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9	0.1489	0.14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	0.1465	0.1465



3、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比率	增减原因
预付款项	607,425,581.81	468,733,574.20	138,692,007.61	29.59%	主要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9,850,207.29	380,950,157.78	108,900,049.51	28.59%	主要是本期新增工程质保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92,409,106.19	81,978,981.29	110,430,124.90	134.71%	主要是本期新增 BT 项目投资形成的应收款
固定资产	1,612,547,762.71	1,273,670,190.68	338,877,572.03	26.61%	主要是本期海南风电工程并网发电转固及增加盾构设备投资所致
无形资产	51,868,091.48	7,033,718.78	44,834,372.70	637.42%	主要是本期新增合并晋丰实业公司 40,896,016.48 元的土地使用权所致
商 誉	1,851,799.40	823,134.05	1,028,665.35	124.97%	主要是本期收购晋丰实业公司股权形成 1,028,665.35 元商誉所致
短期借款	767,000,000.00	380,000,000.00	387,000,000.00	101.84%	主要是本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1,222,633.45	110,690,453.78	90,532,179.67	81.79%	主要是本期履约及投标保证金增加及新增合并晋丰实业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713,480,000.00	554,590,000.00	158,890,000.00	28.65%	主要是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新丰源本期增加欧洲投资银行 2000 万欧元借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率	增减原因
营业收入	1,981,355,352.14	1,515,030,137.67	466,325,214.47	30.78%	主要是本期完成的工程量增加，营业收入也随之相应增加
营业成本	1,775,473,547.41	1,346,490,141.38	428,983,406.03	31.86%	主要是本期完成的工程量增加，营业成本也随之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207,904.38	50,812,074.41	13,395,829.97	26.36%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税金也随之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37,620,650.29	26,045,135.73	11,575,514.56	44.44%	主要是本期借款的增加，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也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592,876.99	2,563,239.14	1,029,637.85	40.17%	主要是本期增加坏账准备计提所致



营业外收入	2,105,535.47	200,270.15	1,905,265.32	951.35%	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收益
营业外支出	1,007,920.37	20,551.72	987,368.65	4804.31%	主要是本期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比率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23,505.30	19,711,435.55	-221,534,940.85	-1123.89%	主要原因：(1) 2009年末部分工程预收工程款较大，本期冲抵工程进度款；(2) 部分工程结算批复不及时，导致工程款回收不及时；(3) 本期增加较多新开工工程项目，前期进场资金投入较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50,466.66	-176,593,557.15	-76,256,909.51	43.18%	主要是公司增加对发电设备和施工设备的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10,806.41	122,122,957.22	301,387,849.19	246.79%	主要是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 三、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黄迪领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